

桃園市政府衛生局約僱職務代理人甄選簡章

職稱	書記職務代理人	職務編號	A670150
名額	1名（另視成績擇優備取2名以內，備取資格保留期間為3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）。		
性別	不拘		
資格條件	專科以上學校畢業，熟悉電腦文書處理。		
工作項目	辦理一般行政相關業務及臨時交辦事項，須配合假日出勤或夜間加班。		
工作地點	桃園市政府衛生局綜合企劃科		
應徵時間	自即日起至109年7月10日（星期五）止		
相關事項	<p>一、月薪資：約僱3等220薪點（約新臺幣27,434元）</p> <p>二、檢具文件： 意者請備妥下列相關資料：1、公務人員履歷表（簡式，請貼相片，並請簽名或蓋章），履歷表電話聯絡資訊請更新正確，並請撰寫簡要自述。2、簡歷表（請至本局網站http://dph.tycg.gov.tw/首頁/便民服務/檔案下載/公務檔案下載/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擬進用聘僱人員臨時人員簡歷表）。3、畢業證書影本。4、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。5、相關經驗證明文件。（請以A4格式依上列順序裝訂、信封註明應徵：綜合企劃科書記約僱職務代理人）請於報名截止日109年7月10日17時前以掛號郵寄（送）達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，桃園市政府衛生局人事室蘇小姐收，逾期或證件不齊者不予受理及退件；欲退還應徵資料者，請附回郵信封（請填妥收件人姓名、地址及貼足額之郵資，郵資不足以平信寄還）。</p> <p>三、考試方式：面試100%。</p> <p>四、初審通知： 報名人員經資格審查並挑選合適者，預計於109年7月15日（星期三）前在本局網站（http://dph.tycg.gov.tw/）徵才訊息欄公告面試名單、面試時間及地點，請自行留意網站訊息，不另行電話通知。</p> <p>五、錄取通知：錄取人員通知報到，未獲錄取者不另行通知。</p> <p>六、僱用期間： 代理綜合企劃科書記列考試分發職缺，自僱用之日起至110年公務人員初等考試增額錄取人員報到前1日止【約110年3月底】。（因代理原因消失，應即解除代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留用或救助）。</p> <p>七、<u>如正取人員不克報到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本缺或本局其他薪點相同、性質相近之職缺。</u></p> <p>八、聯絡人：人事室 蘇小姐 電話：(03) 3340935 轉 2802</p>		